

書面質詢

梁鴻細議員

有關推動數字經濟發展的問題

特區政府於2023年11月頒布《澳門特別行政區經濟適度多元發展規劃（2024-2028）》，其中內容包括進一步優化電子商務發展環境及積極運用數字化行銷工具拓展業務範圍，為數字經濟的蓬勃發展奠定堅實的政策基礎。數字經濟能夠通過大數據、雲計算、人工智能等數字技術為產業發展賦能，助力本澳“1+4”經濟適度多元策略實施。

本澳於疫情時期，網路購物、移動支付、線上和線下融合等業態新模式的新型消費迅速崛起，數字化轉型步伐不斷加快。當局於本年5月推出“中小企業數字化支援服務”計劃，提供培訓和技術支援，幫助企業順利實現數字化轉型。在基礎設施建設方面，現正加快建設5G、雲計算、物聯網等支撐數字經濟的措施，向“智慧城市”之路邁進。

隨着資訊技術的發展，數字經濟已成為當代經濟發展的主要力量。目前，世界重要國家均高度重視發展數字經濟戰略規劃，並探討立法監管方針，如國務院出台的《“十四五”數字經濟發展規劃》，英國的《數字經濟法》、《英國數字戰略》等，以促進數字經濟的健康穩定發展。

故此，本人提出以下質詢：

1. 廣州於2024年6月1日實施《廣州市數字經濟促進條例》，是國內首部城市數字經濟地方性法規。請問當局會否考慮借鑑廣州政府，實行有效監管及保障本澳數據化發展的安全環境，以防範數字經濟發展帶來的風險和挑戰？
2. 雖則通過立法積累相關經驗是非常必要，但亦要避免數字經濟立法“亦步亦趨”。請問當局會否有解決措施或與大灣區各地政府融合協調，建立一套既適合本澳經濟多元發展的數據法法規，亦能配合大灣區數字互聯互通的機制？

3. 輕軌石排灣線及橫琴線即將開通，有論者呼籲推動輕軌多元支付功能，請問當局對相關工作的研究及推進情況如何？此外，「雙幣種收單」及澳門政務自助服務早前亦成功落地「澳門新街坊」，是本澳實行跨地數據互通的大躍進。本澳作為粵港澳大灣區的門戶城市，需加快推進「數字灣區」的建設。請問當局，現時琴澳兩地甚至與粵港澳大灣區數據互聯互通的發展進度如何？以及會否深化數據監管的措施及效力？